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130号  
债券代码:1289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终止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台州农银凤凰金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农银凤凰”)的《股份减持进展暨终止减持通知》,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概述  
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前次减持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号),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农银凤凰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731,62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5.98%),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次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6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实施,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次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实施,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

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比例达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9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占减持比例(%)	占股本比例(%)
农银凤凰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7日	17.52	400.9628	6.09	0.36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8日	17.38	430.5311	6.53	0.38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18日	17.06	300	4.46	0.26
合计				1,148,959.9	17.08	1.00

三、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情况  
为维护二级市场股价稳定,农银凤凰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完成减持的股份不再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019年10月16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终止实施。

四、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及终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2.本次终止减持计划不涉及股份作价的任何股份锁定期减持相关承诺。  
3.本次减持计划终止后,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 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进展暨终止减持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131号  
债券代码:1289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告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水晶光电”或“标的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台州农银凤凰金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农银凤凰”)拟将其持有的公司8,340,471万股股份(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7.234%)协议转让给杭州深改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改新”)。本次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持有公司77.234%的股份,农银凤凰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受让方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双方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涉及公司股份比例未触及要约收购。  
4.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发生变化。  
5.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6.本次协议转让是否最终能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农银凤凰的通知,农银凤凰与受让方于2019年12月20日签署了《杭州深改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台州农银凤凰金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转让协议》,农银凤凰拟将其持有的公司8,340,471万股股份(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7.234%),协议转让给受让方,本次转让价格为15.11元/股(即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标的公司股票收盘价的90%)。股份转让价款共计1,262,032,904.20元(大写:壹亿贰仟陆佰贰拾贰万玖仟零肆元贰角)。同日,公司控股股东星皇集团与受让方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双方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农银凤凰持有水晶光电3,404,741万股股份,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比例为72.34%。本次转让完成后,农银凤凰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受让方将持有公司股份8,340,471万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比例为72.3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星皇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375,327.3万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10.733%。本次转让完成后,星皇集团与一致行动人受让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70,715,801.4万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比例为17.967%。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 转让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台州农银凤凰金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顺泰路1501-67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1MA2A7R232F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农银凤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攀)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14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法律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  
投资主体:合伙企业由3个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普通合伙人1个,有限合伙人2个。  
(一)普通合伙人:浙江农银凤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宁国街街道中心北路897号21室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B2P3RXH  
法定代表人:历史文  
(二)有限合伙人一: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台州市市府大道489号  
注册资本:3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3075438515  
法定代表人:蒋洪  
(三)有限合伙人二:兴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代“证券行业支持企业发展系列之兴风证券1号资产管理计划”)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注册资本:4,466,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11894442U  
法定代表人:余磊  
2. 受让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杭州深改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西大街10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2MA2H1DFG32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深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委派代表:崔虹飞)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主体:普通合伙人由浙江高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恒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由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深改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一)普通合伙人一:浙江高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新城6幢20-29号26室  
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MA2CC3HK51A  
法定代表人:周德强  
(二)普通合伙人二:杭州恒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闻堰街道湖前金鑫二期二期中区块南9号幢173-023室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GN7FCSU  
法定代表人:方皓  
(三)有限合伙人一: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台州市市府大道489号  
注册资本:3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3075438515  
法定代表人:蒋洪  
(四)有限合伙人二:浙江深改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沙田街66号普陀商会大厦1501-686室(自贸试验区内)  
注册资本:42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3MA2A2WMAXC  
法定代表人:浙江高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有限合伙人三: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建德市新安江街道西信路79号  
注册资本:10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2747194800P  
法定代表人:许晓波  
(六)有限合伙人四: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132号  
债券代码:1289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一、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力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持有及持有期限股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发表意见如下:  
1. 元祖股份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 元祖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持有及持有期限股上市流通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  
3. 元祖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时作出的要求。  
4.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元祖股份关于本次限售股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本次解除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18,791,000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2月30日,首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18,791,000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2月30日,首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2月30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单位: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元祖股份	118,791,000	49.5%	118,791,000	0
2	合计	118,791,000	49.5%	118,791,00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市
有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8,791,000	-118,791,000	0
无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8,791,000	-118,791,000	0
无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1,209,000	118,791,000	24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	240,000,000

八、上网附件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68 股票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2】  
债券代码:1209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68 股票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2】  
债券代码:120978 债券简称:太极转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19-137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通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已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晨鸣控股	869,527,691	23.97%	281,670,000	34.79%	9.70%	0	0.00%	0.00%
合计	869,527,691	23.97%	281,670,000	34.79%	9.70%	0	0.00%	0.00%

三、备查文件  
1. 控股股东承诺;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 控股股东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18,791,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2月3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公司”、“元祖股份”)于2016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关于核准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16】207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240,000,000股。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1名股东,持有限售股118,79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5%,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于2019年12月30日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元祖股份	118,791,000	49.5%
合计	118,791,000	49.5%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份完成后,总股本为24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80,000,156股,无限限售条件流通股59,999,843股。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完成第十二个月的第二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批露(证监会公告【2017】207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40,000,000股。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118,791,000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对所有股份的承诺如下:  
元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祖国际”)承诺:  
元祖国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元祖国际承诺自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之日起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出现除权事项,上述发行价以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根据承诺,元祖国际在未来两年内减持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两年内减持数量(股)
元祖股份	118,791,000	5,939,550
合计	118,791,000	5,939,550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本次会议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民主选举,一致同意推选徐红担任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推选周朋朋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将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特此公告。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5

##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源95号融汇中心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类别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	1.高源兴控股股东代表人数	0	0
2	出席	2.高源兴控股股东代表人数	126,500,507	99.9899
3	出席	3.高源兴控股股东代表人数	126,500,501	99.9899
4	出席	4.高源兴控股股东代表人数	126,500,501	99.9899
5	出席	5.高源兴控股股东代表人数	126,500,501	99.9899
6	出席	6.高源兴控股股东代表人数	126,500,501	99.989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贺正刚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主持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关联股东是否回避表决  
(六) 非关联股东是否回避表决  
(七) 审议议案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高源兴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6,500,507	99.9899	是
1/02	《关于选举李小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6,500,501	99.9899	是
1/03	《关于选举宋庆利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6,500,501	99.9899	是
1/04	《关于选举何晓兰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6,500,501	99.9899	是
1/05	《关于选举陈旭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6,500,501	99.9899	是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7

##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张东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会议主持、记录均由全体监事推举的本次监事会召集人张东女士担任,其他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无异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高源兴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8

##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农牧”)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巨星农牧10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9月24日在符合规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进行信息披露(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相关公告。2019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公司本次交易的协议作出修订,并于2019年9月2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19年9月2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9】2789号《关于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6)。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同时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摘要(修订稿)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在持续推进,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召开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方案能否获得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9-55号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9-55号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9-55号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9-55号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9-55号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的发展,提升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经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药业公司”)100%的股权。经挂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为最终受让方。2019年9月22日,公司与粮食集团签订了《长沙产权交易所合同》。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粮食集团支付了定金约1000万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1亿元及金健药业股份公司的首期股权转让款1亿元。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的《长沙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临2019-32)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19-44)及《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湖南粮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西大街1009号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2MA2A7X0820  
法定代表人:吴超成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农银凤凰与受让方于2019年12月20日签署了《杭州深改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台州农银凤凰金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转让协议》,合同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签署双方  
甲方:台州农银凤凰金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转让方”)  
乙方:杭州深改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受让方”)  
2. 本次协议转让  
2.1 转让方同意转让标的的股份总数为183,404,741股,转让价格为15.11元/股,股份转让价款共计1,260,329,042.00元。  
2.2 双方于此确认,股份转让价款系转让方出让标的股份及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全部对价,该等股份转让价款已包括转让方应依法缴纳的各项税费及相关费用。  
3. 本次协议转让操作流程  
3.1 在本次协议签署后,转让方应即促使上市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2 在收到所有转让价款后的15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共同向深交所提交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性审查申请,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以使本次股份转让所涉的全部股份均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  
3.3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在标的股份过户后,受让方取得标的股份的所有权。  
4. 转让的款支付  
4.1 双方同意,在转让方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受让方应按照如下进度和方式向转让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1)第一期转让价款【720,000,000.00】元:本协议签署后3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第一期转让价款【720,000,000.00】元。  
(2)第二期转让价款【540,329,042.00】元:在支付第一期转让款后的30个工作日内,但最晚不晚于2019年12月31日,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第二期转让价款【540,329,042.00】元。  
4.2 转让方对此确认,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第4.1条的规定向转让方指定收款账户支付完毕转让价款,即视为转让方履行完毕其就本次股份转让应支付的全部义务。  
5. 税费及其他  
本次交易产生的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印花税及个人所得税等)以及相关费用应由双方根据适用法律的规定各自承担,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按照证券交易的交易惯例处理。  
6. 过渡期间  
6.1 自第一期转让价款支付至转让方账户之日起至标的股份变更登记至受让方名下之日的期间为过渡期间。  
6.2 过渡期间,除为履行本协议之需要与第三方进行的必要沟通外,转让方不得进行任何方式与其他第三方转让标的股份的行为(包括合法或权利的转让),质押或其他处置事项不进行任何方式的谈判、合作或磋商。  
6.3 过渡期间,转让方应尽量最大努力促成本次交易的完成,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和提供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和资料。  
6.4 过渡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股、